

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20桃園市中壢區德育路36號
承辦人：實習主任 林志信
電話：03-4271627#609
傳真：03-4256637
電子信箱：emai@g.clv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壠家商實字第11100026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0419國高中教師職業課程體驗計畫附件 (380053200V_11100026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0學年度下學期均質計畫跨校教師職業課程體驗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學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之110-6-2國高中教師職業課程體驗活動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1年4月19日(二)上午8:10到12:30
- 三、課程內容：多媒材創作研習-銅手鐲製作
- 四、活動對象：本市國中、高中對職業課程有興趣之教師
- 五、活動地點：本校樸實樓3樓多媒材創作教室
- 六、請給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
- 七、每場次人數有限，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401444
- 八、因疫情因素，進入校園請配合量測體溫，並全程配戴口罩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

輔導室 111/03/28 15:12



1110002448

有附件

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、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(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實習處

